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井泉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安徽井泉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井泉中药，证券代码：838294，以下简称“井泉中药”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对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实际使用情况等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本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核查，井泉中药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以来，共发生 1 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其中涉及 2017 年度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实际使用情况的股票发行共有 1 次。2018 年 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4 月 3 日，中泰证券项目组对井泉中药定向发行的相关资料及募集资金存放以及使用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查验了井泉中药发行股票相关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股票发行方案、股票认购公告、验资报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安徽井泉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银行对账单、付款凭证等资料，

井泉中药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如下：井泉中药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安徽井泉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且该方案于 2017 年 2 月 6 日经井泉中药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票 2082 万股，发行价格为 5.28 元/股，共募集资金 109,929,600.00 元。缴存银行为亳州药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账号为 2000 0225 8786 1030 0000 034。

2017 年 3 月 29 日，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7）第 206001 号《验资报告》。

井泉中药按照《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要求，于亳州药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2000 0225 8786 1030 0000 034。2017 年 2 月 15 日，将募集资金 109,929,600.00 元全部转入该账户。井泉中药已与马鞍山井泉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亳州药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井泉中药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收到股转系统函【2017】2659 号《关于安徽井泉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亳州药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账号为 2000 0225 8786 1030 0000 034 账户中。截至 2017 年 5 月 16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转系统函【2017】2659

号” 《关于安徽井泉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之时，井泉中药未动用该笔募集资金。

井泉中药严格按已有的监管规则、规范性文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未取得股转系统就井泉中药股票发行出具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井泉中药上述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已使用（不含发行费用）73,750,130.11元（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专户余额35,878,923.24元。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主办券商获取了井泉中药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银行流水明细、付款凭证等相关资料，截至2017年12月31日，井泉中药已使用上述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含发行费用）73,750,130.11元，募集资金余额35,878,923.24元，具体如下：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9,929,600.00
扣除发行费用后余额	109,428,400.00
发行方案中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支付“年产10,000吨中药饮片、提取物、中药保健品项目”装修及购买配套设施款项、购买设备、偿还银行贷款、控股子公司用于综合厂房二及

		配套设施的建设、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含发行费用)		73,750,130.11
其中：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		43,642,680.00
支付工程款	装修工程款	9,000,000.00
	电力安装工程款	2,150,000.00
	付购空调工程款	500,000.00
	消防安装工程款	4,500,000.00
支付设备款	购机械设备	678,058.00
补充流动资金	税款	510,000.00
	工资	398,710.00
	办公费	45,940.00
	差旅费	7,945.00
	基地部化肥农药	33,560.00
	购辅料	109,980.00
	购包材	211,910.06
	原材料采购款	11,694,803.30
	运输费	266,543.75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200,653.35
募集资金余额		35,878,923.2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2.74%

#### 四、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根据井泉中药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公告的《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用于支付“年产 10,000 吨中药饮片、提取物、中药保健品项目”装修及购买配套设施款项、购买设备、偿还银行贷款、控股子公司用于综合厂房二及配套设施的建设、补充流动资金。

2017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2017年6月22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预计使用金额 (元)
1	支付“年产10,000吨中药饮片、提取物、中药保健品项目”装修及购买配套设施款项	39,957,209.08
2	购买设备	12,569,850.00
3	偿还银行贷款	17,500,000.00
4	用于控股子公司用于综合厂房二及配套设施的建设	25,000,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14,902,540.92
合计		109,929,600.00

变更后：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预计使用金额 (元)
1	支付“年产10,000吨中药饮片、提取物、中药保健品项目”装修及购买配套设施款项	39,957,209.08
2	购买设备	12,569,850.00
3	偿还银行贷款	43,60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3,802,540.92
合计		109,929,600.00

主办券商核查了井泉中药的银行流水明细、付款凭证等资料，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年产10,000吨中药饮片、提取物、中药保健品项目”装修及购买配套设施款项、购买设备、偿还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按照募集资金制度等相关要求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及信披义务**，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井泉中药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并未使用该募集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相符，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按照募集资金制度等相关要求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及信披义务**。井泉中药募集资金存放于开立的专项账户中。井泉中药已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及时披露《关于安徽井泉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井泉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盖章页）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5日